

通 知

关于开展 2026 年度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 立项申报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深化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，培养大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，不断扩大学科竞赛的专业覆盖面，发挥学科竞赛活动在教育教学改革和创新人才培养中的重要作用，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，根据校教发〔2020〕225号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学科竞赛管理办法》，开展2026年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立项申报工作，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要求

1. 各院根据学科专业特点与优势申报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，项目要体现综合性、专业性、创新性、实践性，有利于学科专业建设和学生发展。
2. 往年已开展的竞赛项目择优申报，鼓励竞赛项目空缺学院根据学科特点，拓展申报竞赛项目。
3. 根据校级、省级、国家级三级竞赛体系，梳理合并同类赛事项目。
4. 党、团、学生社团等性质的相关知识、技能竞赛、文体活动项目等不在本次申报范围。
5. 连续三年未完成目标任务的项目原则上不再支持。

6. 优先支持“赛课结合、赛创结合”的项目。

二、申报范围

校级学科竞赛：以学校名义组织的全校性学科竞赛。优先支持跨学院跨专业、创新性强、学生参与面广、具有学科特色和优势的竞赛项目，每个学院限报1项。组织3项及以上国家级竞赛校内选拔赛的学院，不再支持申报校级竞赛。

省级学科竞赛：省级政府部门主办，或委托（指导）省级各类学术团体组织的全省性学科竞赛。

国家级学科竞赛：国家有关部委、权威性全国性学术团体、行业协会组织的面向全国大学生的学科竞赛，参考高教学会发布的《2023全国普通高校大学生竞赛分析报告》竞赛榜单项目（详见附件1）。为进一步加强赛事分类指导，突出重点，国家级学科竞赛分为A、B、C三类，A类竞赛重在标志性成果突破，B类积极冲击高水平奖项，适度参与C类特色赛事。组织申报不足3项A、B类竞赛项目的学院，可根据学科专业特点，申报参加不超过2项C类竞赛项目。

三、申报条件

1. 学院承办或牵头组织参加的竞赛项目，须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和明确的项目负责人和竞赛指导教师团队（3人以上），以及必要的训练场地和实验条件。

2. 每位教师作为竞赛负责人或项目团队成员参与的竞赛不超过2项。

3. 申报项目须有明确的竞赛规程，包括竞赛内容、参赛条件、报名办法、竞赛项目、竞赛办法、训练计划、奖项设立与评定办法、预期成果等。

4. 申报项目要制定详细完整的培训大纲和计划，包括参与竞赛指导的教师人数、参加竞赛训练的学生人数、竞赛培训计划等。

四、申报程序

（一）负责人申报

项目负责人提出申请，明确已开设的项目相关课程、已指导相关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情况，填写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申报书》（附件2），提交所在学院。

（二）学院初审

学院组织做好竞赛项目申报、评审工作，确定本学院拟组织开展的年度学科竞赛项目，明确项目负责人。

（三）学校评审

教务处将组织专家进行立项评审，认定项目赛事级别。

（四）结果公示

对2026年学校大学生学科竞赛立项项目进行公示，公示无异议后公布立项项目名单，给予年度经费资助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1. 各学院要高度重视学科竞赛工作，成立学科竞赛工作小组，负责本学院项目的评审、申报、管理等工作。

2. 各学院要做好近年来新购买重大教学仪器设备的开放共享工作，充分发挥仪器设备效能，为学生开展高水平竞赛训练与竞赛作品设计提供有力支撑。

3. 学院承办的校级学科竞赛需面向全校本科生，参赛人数（团队数）不少于 100 人，获奖比例不得超过参赛总人数（团队数）的 25%。校级竞赛结果需报教务处实践教学科审核，审核通过且公示无异议后方可发放获奖证书。

4. 各学院将竞赛项目申报书纸质版及汇总表（附件 3，一式一份），请于 3 月 28 日前提交至教务处实践教学科，同时请将相关材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393257610@qq.com。

联系人：李春艳

联系电话：87091114

附件：

1. 《2023 全国普通高校大学生竞赛分析报告》竞赛榜单项目
2. 学科竞赛项目申报书
3. 学科竞赛项目申报汇总表

教务处、教学发展中心（高等教育研究所）

2026 年 3 月 19 日